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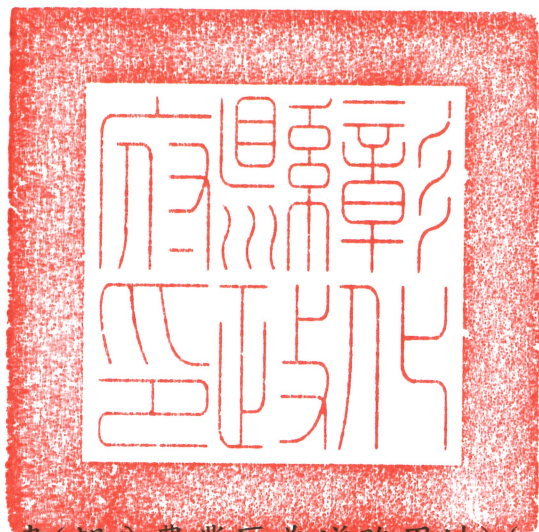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府建城字第1140381791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「變更埔鹽都市計畫(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)(配合台76線新水交流道聯絡道新闢工程)案」計畫書、圖，並舉辦公開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及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展覽期間：自114年10月13日起至11月12日止。
- 二、展覽地點：旨揭計畫書、圖分別陳列於本府建設處城鄉計畫科及埔鹽鄉公所供公眾閱覽。
- 三、說明會時間及地點：114年10月20日(星期一)上午10時於埔鹽鄉圖書館3樓地方文化館(地址：本縣埔鹽鄉員鹿路二段60號)。
- 四、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意見，請於公開展覽期間內以書面載明姓名(單位)、地址及建議事項，向本府建設處城鄉計畫科或埔鹽鄉公所提出(意見表請逕向本府建設處城鄉計畫科或埔鹽鄉公所索取，亦可上本府建設處網站下載)，公開展覽期滿後由本府彙整供作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。

縣長 王惠美